

关于广西圣保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 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

广西圣保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对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推荐的广西圣保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提出第二次反馈意见：

请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详细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职业履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起始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等。

请你们在5个工作日内对上述反馈意见逐项落实，并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业务支持平台上传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全套电子版（含签字盖章扫描页）。若涉及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的修改，请以楷体加粗说明。

经签字或签章的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提交电子版材料之前请审慎、严肃地检查报送材料，避免全套材料的错误、疏漏、不实。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